附件1

道乡社区党总支落实巡察整改进展清单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存在问题 | 具体表现 | 整改进度 | 整改成效 |
| 1 | 落实巡察整改不到位 | 整改责任未压紧压实，仍有部分问题未整改到位。如“三重一大”制度仍未执行到位，内容多为资金使用、项目审核，其他重大事项未纳入议题。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对照巡察反馈意见和问题清单，科学制定巡察整改工作方案，明确整改工作时间表、责任人和工作目标，压紧压实整改责任；  （2）主动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制度，学习“三重一大”制度相关要求，对涉及事项进行梳理，列入党总支会议议程。同时专门建立“三重一大”会议记录本，规范记录“三重一大”事项；  （3）通过查漏补缺，保证巡查整改问题应改尽改。同时举一反三，进一步规范社区管理与党组织生活。 |
| 2 | 社区治理水平不高 | 长效管理效能差，居民对小区物业管理投诉多，新龙花苑等小区基础设施陈旧，乱停车、墙体渗水等问题长期困扰居民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通过党建网格广泛收集居民关注的焦点、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形成问题清单，做好任务清单，有针对性地解决居民诉求，提升管理效能；  （2）通过制定《道乡社区楼道长管理制度》《道乡社区文明楼道公约》等制度，建立城管、社区、物业联动机制，加大对物业公司的监督力度，督促物业公司履行好职责；  （3）配合上级全面推进完成新龙花苑东区老小区改造工程，2022年继续努力推动新龙花苑西区老小区改造。 |
| 3 | 安全发展理念不牢 | 2021年3月，滨江明珠城地下车库发生机动车燃烧。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定期对辖区内小区进行无死角消防安全专项检查，重视宣传教育、紧抓落实整改，营造安全发展良好氛围；  （2）制定《滨江物业管理委员会对于小区物业服务的考评督查制度及办法》，通过制度化考核管理，提升物业管理水平及安全发展理念；  （3）与滨江物业、物管等部门联合，向区房管局申请推进滨江明珠城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工作。 |
| 4 | 落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不力 |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工作未落实落细，有党员因涉恶犯罪被开除党籍。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深入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要指示重要批示精神，学深悟透、入脑入心，同时继续做好宣传教育工作，营造良好氛围；  （2）制定《党建引领担使命 党员认领争先锋》活动项目，持续深入开展线索排查工作，做到情况明、底数清、数字准，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排查工作未落实落细；  （3）通过“三会一课”、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、通报警示案例等手段，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工作，强化党员干部的理想信念。 |
| 5 | 意识形态工作不重视 | 工作方法简单，理论学习不深入，形势分析重形式，查摆问题不具体。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贯彻落实《新桥街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》，对辖区内意识形态领域问题进行排查研判，填报排查表，列出问题清单，有针对性地处理具体问题；  （2）制定《道乡社区学习制度》，建立社区班子每月集体学习制度，针对分管条线及工作情况进行分享交流，将意识形态工作落到实处；  （3）利用互联网+、团建交流、趣味学习等方法，学习工作新方法，强化理论学习的进一步深入。 |
| 6 | 党风廉政建设落实不到位 |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，对党员教育提醒不够，未见谈心谈话记录。近3年共有1名党员被诫勉谈话，3名党员被开除党籍。 | 已整改完成 | 1. 党总支与班子成员、下设党支部签订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》，压紧压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； 2. 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，通过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学习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定期警示案例宣传教育等方式，达到强化党员管理，提升党员干部廉政思想的效果；   （3）强化落实谈心谈话制度，将谈心谈话与日常志愿服务活动相结合，及时掌握党员干部思想状况，从而科学研判，及时纠正思想观念存在偏差的问题。 |
| 7 | 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 | 三八节活动补贴、居民会议补贴发放无依据；费用支出手续不齐全，如水杉出售价格偏低，无评估报告；滨江物业长效管理奖金以及党员外出学习考察费无明细。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强化财务制度学习要求，明确执行要求，规范相关手续流程，保障各项经费使用手续齐全；  （2）根据《关于新桥新道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》，结合社区实际情况，经支委研究讨论，科学制定2022年党建活动经费使用计划，保证党费使用有规有矩；  （3）根据街道财务预算要求，完成社区党总支2022年度党建活动经费预算编制上报。 |
| 8 | 基础党务工作薄弱 | 党支部、党小组活动完全依赖党总支，无独立组织活动记录；  组织生活会制度落实不严，形式主义严重，批评与自我批评不尖锐不深刻；  社区党员共278人，党总支下设支部人数过多，不利于党员教育管理；  部分党员被开除党籍，未按照程序经党员大会讨论、表决。 | 已整改完成 | （1）根据党组织人数，合理调整党组织架构，总支下设6个支部，各支部不超过50人，更有利地方便了党员的教育管理；  （2）党总支加大对下设党支部以及党小组的领导与督促。选派优秀的人员担任支部书记和党小组组长。要求党支部以及党小组独立组织活动并做好台帐记录，形成党员全参与，支部活动更丰富的良好氛围；  （3）组织学习《关于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“十不准”规定》，通过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，支委班子成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，主动认领问题，积极落实整改措施；  （4）认真学习党员处理相关流程，严格落实党员处理相关流程，不断提升党务知识，规范党组织生活和相关程序 。 |